



中期報告
2013

Jolimark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06
其他資料	25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柏賢先生(主席)
歐國倫先生
歐國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
23A樓01室

公司秘書

賴世和先生

授權代表

歐國倫先生
賴世和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黎明先生(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黎明先生(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歐國倫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黎明先生(主席)
孟焰先生
徐廣懋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39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廈門國際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股份代號

2028

網站

www.jolimark.com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211,810,000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增加約24%，佔本集團收入約8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產品性價比進一步提高，及部分省市繼續擴大實行「營改增」（營業稅改增值稅）範圍及網絡發票（通過互聯網開具發票）推廣導致國內市場的銷售額有較大幅度上升。

其他電子產品製造業務

本集團其他電子產品製造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53,297,000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下降約9%，佔本集團收入約20%。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歐美市場需求疲軟。

未來業務展望

二零一三年，當前宏觀經濟不確定性因素較多，但是國內網絡發票和「營改增」項目啟動，本集團預計，發票打印機市場二零一三年較二零一二年需求有所增加。

2013年4月10日國務院常務會議決定進一步擴大交通運輸業和部分現代服務業「營改增」試點，2013年8月1日起試點在全國範圍內實施。其中交通運輸業包括陸路、水路、航空、管道在內的運輸等行業；部分現代服務業包括研發、資訊技術、文化創意、物流輔助、有形動產租賃、鑒證諮詢服務等6大行業，及新納入的廣播影視作品的製作、播映、發行等，並擇機將鐵路運輸和郵電通信等行業納入「營改增」試點。同時，國家稅務總局正式頒佈的《網絡發票管理辦法》於2013年4月1日起生效，網絡發票將在全國範圍內推廣。「營改增」及網絡發票在全國範圍的實施與推廣，將對發票打印機及稅控設備的需求提升起到明顯的推動作用。

上半年，新產品「喜悅之星」— 性價比極高的80列平推發票打印機，已經非常成功地推向市場，受到客戶的歡迎。票據噴墨打印機、易裝紙微型打印機及存摺打印機也於2013年上市。其中票據噴墨打印機是市場獨具特色的產品，具備墨水盒與噴墨頭分離設計和墨水快乾等技術特點，適合於稅務、醫療及商業交易等領域應用。文件實物投影機的產品線將會進一步豐富及市場推廣活動也將逐步加強，2013年有望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增長點。本集團對2013年的發展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65,107,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15%。本集團上半年持有的財務資產(於中國A股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本證券)出現虧損約人民幣2,209,000元，而上半年的中國股息預扣稅開支則較上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500,000元。然而，由於來自國內市場打印機銷售的額外貢獻，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上年同期增加32%至約為人民幣27,181,000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0,591,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49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0.037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0.012元或32%。

銷售及毛利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11,81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0%，為本集團收入的最大貢獻來源，而其他電子產品製造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3,297,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20%。與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比較，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的收入增加約24%，而其他電子產品製造的收入減少約9%。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的約26%上升到約27%，毛利率小幅上升主要是由於銷售產品組合變化所致。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3,953,000元，主要用於購置生產設備及新產品模具。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542,233,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3,274,000元)，股東資金約為人民幣345,014,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4,901,000元)，股東資金減少主要由於股份溢價撥付特別股息，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34,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09,86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609,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3.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結構性存款約為人民幣262,50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1,315,000元)，而本集團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84,41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151,000元)。於扣除貸款款項後，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於中國A股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本證券)約為人民幣12,98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13,000元)，而於中期期間，股份投資組合概無變動。收到客戶尚未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約為人民幣9,053,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3,000元)。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收購事項。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員工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1,298名員工。除14人受聘於香港及海外，其餘大部分員工均位於中國。本集團按業績及員工個別表現實施薪金政策和獎金及購股權計劃，同時提供保險、醫療補助及退休金等福利，以確保本集團的競爭力。

建議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45元，給予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

為釐定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附註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86,541	86,760
土地使用權	7	9,600	9,744
無形資產	7	453	5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5	9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756	3,756
受限制現金	11	60,00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0,445	100,869
流動資產			
存貨		125,379	137,1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8	40,917	38,661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9	12,986	15,313
於銀行之結構性存款	10	31,500	30,000
受限制現金		243	6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763	210,632
流動資產總值		381,788	432,405
資產總值		542,233	533,274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溢價		99,088	176,649
其他儲備		201,902	201,682
保留盈利			
— 建議股息		20,036	19,911
— 未分配保留盈利		23,988	16,659
非控股權益		345,014	414,901
		34	31
權益總額		345,048	414,93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84,416	28,1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01	3,582
		87,317	31,73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105,261	82,926
即期所得稅負債		4,607	3,683
		109,868	86,609
負債總額		197,185	118,342
總權益及負債		542,233	533,274
流動資產淨值		271,920	345,7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32,365	446,665

第11至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可分割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收益	6	265,107	230,113
出售貨品成本		(192,896)	(169,351)
毛利		72,211	60,762
其他收入		4,364	3,945
銷售及推廣成本		(13,199)	(15,989)
行政開支		(28,130)	(23,95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3	(835)	978
經營溢利		34,411	25,743
融資成本—淨額		(90)	(17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	(5)
所得稅前溢利		34,319	25,563
所得稅開支	14	(7,135)	(4,973)
期內溢利		27,184	20,590
由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7,181	20,591
—非控股權益		3	(1)
		27,184	20,590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計值)			
—基本	15	0.049	0.037
—攤薄	15	0.049	0.037

第11至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可分割之一部份。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股息	16	20,036	20,616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7,184	20,59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7,184	20,590
由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27,181	20,591
— 非控股權益	3	(1)
	27,184	20,590

第11至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可分割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				權益總額
	股本及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176,649	197,066	49,231	24	422,970
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	—	20,591	(1)	20,590
於權益直接確認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之總額：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211	—	—	211
股息	—	—	(28,123)	—	(28,123)
於權益直接確認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之總額	—	211	(28,123)	—	(27,91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176,649	197,277	41,699	23	415,648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176,649	201,682	36,570	31	414,932
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	—	27,181	3	27,184
於權益直接確認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之總額：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	220	—	—	220
股息(附註16(b))	(77,561)	—	(19,727)	—	(97,288)
於權益直接確認本公司股東所作注資及所獲分派之總額	(77,561)	220	(19,727)	—	(97,06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99,088	201,902	44,024	34	345,048

第11至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可分割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一淨額	62,490	54,397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53)	(4,458)
購買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3,256)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5)	—
於銀行之結構性存款	(1,500)	(30,000)
已收利息	4,009	2,555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一淨額	(1,449)	(35,159)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就借款抵押之銀行存款	(60,000)	—
借款所得款項	56,736	31,937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97,288)	(28,123)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一淨額	(100,552)	3,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9,511)	23,05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632	170,1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358)	4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763	193,214

第11至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可分割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 一般資料

- (a)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及銷售打印機、稅控設備及其他電子產品製造。
- (c)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為第一市場上市。
- (d)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e)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3. 會計政策(續)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強制生效。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一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 第12號之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之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地表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年度改進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重大判斷及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披露，因此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5.2 公平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已界定之不同等級如下：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除第一級所述之報價，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來源於價格)可觀察之輸入變量；

第三級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變量(即不可觀察之輸入變量)。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按第一級的公平價值計算。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於活躍市場上交易。倘可自交易所、券商或監管機構隨時及定期取得報價，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市場。本集團所持有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是現行出價。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於一間台灣私人公司的權益投資，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具有短期性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減減值撥備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或經濟環境並無足以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價值之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董事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就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所作之內部申報工作。管理層已按照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本集團不同產品系列(即打印機及稅控設備，以及其他電子產品製造)管理本集團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照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業績不包括本集團集中管理之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融資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主要營運決策者獲提供之其他資料按與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資料相符之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收入及業績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打印機及 稅控設備	其他電子 產品製造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附註(a))	211,810	53,297	265,107
分部業績	49,499	9,511	59,010
其他收入			4,364
行政開支			(28,130)
其他虧損—淨額			(835)
融資成本—淨額			(90)
所得稅開支			(7,135)
期內溢利			27,184
分部業績包括：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	—	(2)
折舊及攤銷	(2,775)	(845)	(3,6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收入及業績與溢利之對賬如下：

	打印機及 稅控設備	其他電子 產品製造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附註(a))	171,382	58,731	230,113
分部業績	34,474	10,294	44,768
其他收入			3,945
行政開支			(23,953)
其他收益—淨額			978
融資成本—淨額			(175)
所得稅開支			(4,973)
期內溢利			20,590
分部業績包括：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5)	—	(5)
折舊及攤銷	(2,935)	(277)	(3,212)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為產品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本集團以中國為根據地。本集團之客戶之地域性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中國	198,084	157,598
於其他國家	67,023	72,515
	265,107	230,113

(c)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之約19%(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來自單一外部客戶，屬於其他電子產品製造分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7.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84,127	10,033	662
添置	4,458	—	—
折舊及攤銷	(4,280)	(144)	(6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84,305	9,889	598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86,760	9,744	517
添置	3,953	—	—
折舊及攤銷	(4,172)	(144)	(64)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86,541	9,600	453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貿易賬款(附註(a))	21,212	26,51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4,471)	(4,471)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16,741	22,039
預付第三方賬款	4,635	3,633
應收票據(附註(b))	9,053	1,513
其他應收賬款		
— 第三方	8,705	9,056
— 關連人士(附註18)	1,783	2,420
	40,917	38,66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 (a)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進行銷售時，一般授出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180天不等，或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恰當時給予延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少於30天	10,195	13,641
31至90天	2,022	5,206
91至180天	1,947	1,672
181至365天	2,282	1,198
365天以上	4,766	4,793
	21,212	26,510

管理層會根據債務人的過往還款記錄、拖欠期之長短、財務實力以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貿易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7,04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91,000元)已到期，其中人民幣4,471,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71,000元)已減值。

-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指銀行承兌票據。

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 按市值列賬	12,986	15,313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為人民幣2,209,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人民幣840,000元)計入損益表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0. 於銀行之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金額指於中國一間商業銀行之結構性存款，提供最低收益保證，且於一年內到期。

11. 借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即期		
— 無抵押銀行借款	27,658	28,151
— 已抵押借款(附註(a))	56,758	—
	84,416	28,151

(a) 金額指港幣71,25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56,758,000元)的銀行借款，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浮年利率1.8厘計息，於兩年內到期，並由本集團人民幣60,000,000元銀行存款作抵押。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借款利息開支為人民幣395,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3,000元)，已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本集團有以下未提取之借款融資額度：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浮息：		
— 一年內到期	31,864	27,37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	65,618	45,332
— 一間聯營公司	1,108	1,108
— 關聯人士(附註18)	3,182	2,352
	69,908	48,792
其他應付第三方賬款	26,738	29,813
應付股息	975	975
客戶墊款	7,640	3,346
	105,261	82,92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包括屬貿易性質之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少於30天	37,698	25,300
31至90天	21,685	11,049
91至180天	2,735	2,163
181至365天	2,037	4,429
365天以上	5,753	5,851
	69,908	48,79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2,209)	840
外幣兌換收益—淨額	1,374	138
	(835)	978

1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72	50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644	3,966
— 中國股息預扣稅	2,000	500
	7,816	4,969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681)	4
	7,135	4,973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16.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稅率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由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江裕信息」)進行。該公司為基地設於中國新會市之外資公司。江裕信息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以其溢利為基準，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之收支項目調整後作出撥備。整體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由於江裕信息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間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中國其他集團實體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4.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股息預扣稅

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公司向其海外投資者分派其產生之溢利所撥付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而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適用於在香港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稅務條約安排規定的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江裕信息已獲得批准採用5%的預扣稅稅率。期內，本集團已就江裕信息所分派的溢利作出預扣所得稅撥備人民幣2,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0,000元)。本集團並未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匯返盈利人民幣38,88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633,000元)作出遞延所得稅撥備人民幣1,944,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32,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向中國境外分派此等盈利。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版)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位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15.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一 基本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27,181	20,59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559,992	559,99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每股)	0.049	0.037
一 攤薄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27,181	20,59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559,992	559,992
購股權調整(千股)	53	34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每股)	0.049	0.03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中期股息(附註(a))	20,036	20,616

- (a)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會議上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45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港幣0.045元)，總額約港幣25,2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20,036,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616,000元)，自本公司的保留盈利撥付。
- (b)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宣派二零一二年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44元，合共約港幣24,64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19,727,000元)，自本公司的保留盈利撥付，並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173元，合共約港幣96,879,000元(相當於人民幣77,561,000元)，自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撥付，上述股息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

17. 承擔

(i)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遲於一年	2,076	1,894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753	450
	2,829	2,344

(ii) 其他承擔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向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融資	1,792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8.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歐氏家族(包括歐柏賢先生、戴內結女士、歐國倫先生、歐國良先生及歐日愛女士)為本公司之實益擁有人。歐柏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另作披露者外，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進行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如下：

(i) 向歐氏家族控制之關聯人士購買貨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向關聯人士購買貨品(附註(a))	14,100	14,586

(ii) 主要管理層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052	2,747
購股權	44	42
退休計劃供款	51	30
	3,147	2,81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列明者外，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

18.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iii) 與歐氏家族控制之關聯人士之期末結餘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1,783	2,420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b))	3,182	2,352

(a) 購買交易乃與關聯人士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磋商。

(b) 與關聯人士之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其他資料

權益之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之名稱	身份	持股數量 ^(附註1)
歐柏賢先生(「歐先生」)	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2)	394,285,533股(L)
歐先生	江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江裕控股」)	實益擁有人	2股普通股(L)
歐國倫先生	江裕控股	實益擁有人	1股普通股(L)
歐國良先生	江裕控股	實益擁有人	1股普通股(L)

附註：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2. 394,285,533股股份為江裕控股所擁有。江裕控股之已發行股本由歐先生及其配偶戴內結女士分別擁有2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歐先生因其於江裕控股之權益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3. 歐先生及其配偶戴內結女士各自為江裕控股普通股之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公司／相聯 法團之名稱	身份	持股數量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百分比 ^(附註1)
江裕控股	公司	實益擁有人	394,285,533 ^(附註2)	70.41%(L)
戴內結	江裕控股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94,285,533 ^(附註2)	70.41%(L)
Kent C. McCarthy	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960,000 ^(附註3)	8.03%(L)

附註：

1. 「L」字代表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2. 394,285,533股股份為江裕控股所擁有。江裕控股之已發行股本由戴內結女士(「戴女士」)及其配偶歐先生分別擁有2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戴女士因其於江裕控股之權益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3. 44,960,000股股份由Kent C. McCarthy全資擁有的公司Jayhawk Private Equity Fund II. L.P.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尚未行使	行使期
僱員一第1類	二零零八年 七月三日	0.63	300,000	—	—	—	300,000	由授出日期 起計六年 ^(附註1)
僱員一第3類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二日	1.00	5,490,000	—	—	—	5,490,000	由授出日期 起計六年 ^(附註2)
總計			5,790,000	—	—	—	5,790,000	

附註：

- 購股權之首25%可由授出日期起行使。另外25%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九個月結束後可以行使。第三批25%之購股權將由授出日期後二十一個月結束後可以行使。餘下25%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三十三個月結束後可以行使。
- 首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首週年及其後隨時行使。另外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二週年起隨時行使。第三批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三週年起隨時行使。餘下25%之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第四週年起隨時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要求，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由於其他業務承諾，董事會主席歐柏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焰先生及徐廣懋先生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其他資料(續)

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不遵守該守則之事宜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該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審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的本中期報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limark.com)。中期期間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供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柏賢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